

诚信申报承诺书

我单位（名称）_____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。我单位已认真阅读了申报通知的全部内容，清楚并理解项目申报的条件、材料、时间和程序等相关要求，现就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次提交申报数据和材料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申报事项同年未曾享受过区级其他同类政策项目的资金支持，无弄虚作假、骗取财政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自觉接受政府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
二、我单位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规定，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主动接受监督管理，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，无重大违规违法行为，近三年未发生重、特大安全事故以及环境污染事故，近三年未被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，信用中国网站显示无严重失信行为。

三、获得的扶持资金依法履行纳税义务，按政策规定用途使用，配合做好财政扶持资金绩效评价工作，按要求接受相关检查；自获得扶持资金之日起 10 年内，我单位统计关系、税收解缴关系不迁离青羊区。

四、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我单位同意退回享受的财政资金支持，并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（成都）。

五、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，将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章和政

策规定接受**处罚**，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